

附件 1

2021 年河南省校园足球“省长杯” 暨校园足球夏令营最佳阵容选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河南省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河南省球类运动管理中心

新乡市教育局

三、协办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

河南省新乡市第一中学等

四、竞赛组别

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直管县（市）高中男子组

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直管县（市）初中男子组

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

五、比赛地点

（一）省辖市高中男子和直管县（市）高中男子：

新乡市高新区新一街中学

新乡市一中东校区

新乡市河师大附中实验学校

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二) 省辖市高中女子:

河南师范大学东校区

新乡学院足球场

(三) 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兼开幕式、闭幕式):

新乡市一中实验学校

(四) 省辖市初中男女、直管县(市)初中男子:

新乡市第十中学

育才小学明德校区

新乡市第二中学

六、比赛时间

比赛时间: 2021年7月20日—7月31日

七、参加办法

(一) 各省辖市、直管县(市)参加河南省校园足球“省长杯”暨校园足球夏令营最佳阵容选拔赛的代表队,须是经各省辖市、直管县(市)举办的校园足球“市长杯”或“县长杯”足球比赛的第一名代表队。直管县设高中男子组、初中男子组进行比赛。

(二) 河南省参加全国中学生足球比赛(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总决赛、中国中学生足球锦标赛、中国中学生足球协会杯甲级比赛)获得前八名的学校代表队不占当地名额可直接参加比赛(附件2)。

(三) 举办比赛的东道主地市可增派1支代表队分别参加各组

比赛。

(四)河南省教育厅直属学校经过遴选可在各组别比赛中选派1支代表队参加。若省直属学校参加当地“市长杯”获得冠军,不影响当地选派第二名队伍参加省长杯比赛;若某个组别省直属学校报名超过两支队伍将通过先期比赛方式确定参加省长杯的代表队。

(五)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和正式学籍在校、在读、且来自同一所学校(不包括分校)的学生。不得冒名顶替,不得借调外单位队员。否则取消本队参加比赛资格,并视违规情况处以罚款、停赛、通报批评等处分。

(六)参加比赛的学生年龄要求:

高中组:2002年9月1日(含9月1日)以后出生者。

初中组:2005年9月1日(含9月1日)以后出生者。

小学组:2008年9月1日(含9月1日)以后出生者。

(七)运动员需经医务部门检查身体健康,适合参加本项竞赛。各参赛队赛前必须办理人身伤害意外保险(含路途保险),否则不得参加比赛。

(八)必须遵守足球竞赛规则和赛场纪律。

(九)只接受单个学校报名,不接受以教育集团形式报名。

八、竞赛办法

(一)高中组比赛采用11人制。全场比赛90分钟,上、下半场各45分钟,中场休息不得超过15分钟。比赛采用5号球。每场比赛替补人数不限,但在同一场比赛中被替换下场后不得重新

上场。

(二) 初中组比赛采用 8 人制。全场比赛 70 分钟，上、下半场各 35 分钟，中场休息不得超过 15 分钟。比赛采用 5 号球。每场比赛替补人数不限，但在同一场比赛中被替换下场后不得重新上场。

(三) 小学组采用 5 人制比赛。全场比赛时间 40 分钟。上、下半场各 20 分钟，中间休息不得超过 10 分钟。比赛使用 4 号球，2X3 米球门。

(四) 高中组、初中组应穿皮面胶钉球鞋，佩戴护腿板。各队需准备颜色不同的两套服装，队员服装颜色统一、号码清晰，守门员要与其它队员有明显区别，队长需佩戴袖标。

小学组须穿布面胶钉足球鞋，佩戴护腿板。各队需准备颜色不同的两套服装，队员服装颜色统一、号码清晰，守门员要与其它队员有明显区别，队长需佩戴袖标。

(五) 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足球竞赛规则。

(六) 比赛执行累计连续 2 张黄牌停赛 1 场，1 张红牌停赛 1 场的违纪处罚办法。第一阶段红、黄牌不再带入第二阶段比赛。竞赛委员会可根据比赛中发生的情况追加处罚。

(七) 比赛均采用分组循环、淘汰赛制。

直辖市各组别第一阶段比赛根据报名情况，报名超过 18 支球队的组别分为 4 个小组，进行单循环比赛。各代表队通过抽签确定小组落位。获得小组赛前 2 名的球队参加第二阶段比赛，第二阶段比赛采用交叉淘汰赛，通过比赛胜负确定 1—8 名次。

直辖市各组别第一阶段比赛报名不足 18 支代表队（含 18 支球队）将分为 3 个小组，进行单循环比赛。各代表队通过抽签确定小组落位。获得小组赛前 2 名的球队和小组赛成绩较好的 2 个第三名参加第二阶段比赛，第二阶段比赛采用抽签的办法确定淘汰赛位置，通过比赛胜负确定 1—8 名次。

直管县高中男子组、初中男子组第一阶段比赛分为 2 个组，进行单循环比赛，各代表队通过抽签确定小组落位。获得小组赛前 4 名的球队参加第二阶段比赛。第二阶段比赛采用交叉淘汰赛，小组赛 1、2 名交叉淘汰决定 1—4 名，小组赛 3、4 名交叉淘汰赛决定 5—8 名。

九、决定名次办法

（一）胜 1 场得 3 分，负 1 场得 0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二）每场比赛必须决出胜负。在规定比赛时间内出现平局，直接通过罚球点球决定胜负，获胜队得 2 分，负者 0 分（罚点球的进球数不列入该队进球数总和）。

（三）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按下列顺序决定名次：

1. 积分相等的两队相互之间比赛的胜者名次列前；
2. 积分相等的三支队相互之间比赛的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3. 积分相等的三支队相互之间比赛的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4. 积分相等的三支队相互之间比赛的红、黄牌总数少者名次列前；
5. 如仍相等，则采用抽签办法决定名次；

十、奖罚办法

(一) 比赛获得前 8 名的球队为一等奖给予奖励，9 至 15 名为二等奖，16 名以后代表队获优胜奖。若参赛组别不足 8 个队，按参赛队伍减 1 录取。

(二) 体育道德风尚奖按 4 比 1 设奖。

(三) 比赛期间，不得弃权、罢赛。否则取消其比赛成绩和比赛资格，并予以通报。

十一、报名方法

(一) 报名人数

高中组：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2 名，运动员 25 名。赛区报到确认运动员名单 18 名。

初中组：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2 名，运动员 20 名。赛区报到确认运动员名单 15 名。

小学组：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2 名，运动员 15 名。赛区报到确认运动员名单 10 名。

(二) 报名办法

参赛队报名需要通过纸质报名和网上报名两种形式进行。

网上报名：需要登录河南省校园足球管理平台 <http://henan.yioks.cn/>，登录平台后点击（河南省“省长杯”报名）进入页面，选择所参加的组别进行信息填报。

纸质报名：网上报名完成并通过资料完整性审核后，平台会自动生成电子报名表，报名单位需下载打印为纸质报名表。纸质报名表需要加盖学校公章、地市医院医务章及地市教育局公章及

主管领导签字，纸质报名表原件报到时携带上交审验。

纸质报名表和电子报名表内容必须一致，报名之后不得更改。

网上报名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6-111-697

报名技术支持咨询微信：



校足办联系人：田 剑 13598760959

刘 昶 18203781209

（三）报名时间

2021年6月1日至6月5日，各单位需要在报名截止前完成网上报名。

十二、分组抽签

请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体卫艺科（站）派人于6月25日下午2点到新乡市第一高级中学（地址）代表本地各组别代表队抽签，未能按时参加抽签的单位由河南省校园足球办公室委派工作人员代理抽签。

十三、球队报到

各代表队于2021年7月19日下午17时前分别到河南省新乡市报到（见附件3）。

承办单位联系人电话：何长奇 13837318629

张 磊 13837392980

省校足办联系人电话：刘 昶 18203781209

报到时需交验报名表原件、参赛学生运动员第二代身份证、保险单、学籍证明（加盖当地教育部门公章）、两寸彩色免冠照片 1 张、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安全防控告知书。

十四、领队、教练员联席会

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晚 20:00 点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议，请各代表队务必准时参加。（地点：报到时通知）

十五、资格审查

（一）各地市教育行政部门须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审查，按照本规程的规定，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行为发生。

（二）大会组委会设立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审查、处理决定为最终处理意见。

（三）对违规资格规定的运动队、运动员将依据《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四）发现比赛中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参加比赛的球队，取消全队比赛成绩和名次，并追究该单位负责人的责任，取消该单位 2 年内在全省学校体育工作的评优、评先活动。

（五）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以所代表地市（县）校足办书面文件提出。

比赛开始两轮后，仍然接受的申诉，待比赛结束后处理，经查落实后，通报违规学校，取消比赛名次，报省校足办建议取消校园足球特色学校的资格。比赛名次不再递增。

十六、比赛经费

（一）竞赛组织费用由主办单位承担。

（二）各参赛队食宿费由主办单位承担，统一安排。往返交通费自理。

十七、其它

（一）裁判员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交通费、比赛工作酬金由省校足办按照标准统一支付。

（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解释权归主办单位。